

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，分别为吕斌、刘晔、陈智恒、赵肖、李朝晖、章松新、许遵武、林洪、KAREN LAI（黎明儿）、邹平学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（1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）。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智恒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关于董事、总经理辞任暨聘任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（二）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3 月 12 日